

易方达裕华利率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5月18日

送出日期：2026年5月19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裕华利率债 3 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代码	013497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11-26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除基金合同生效后的首个运作期(仅为封闭运作期)外,本基金的运作期包含“封闭运作期”和“开放运作期”, 运作期期限为 3 个月
基金经理	杨真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11-26
		证券从业日期	2013-07-22
	唐跃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06-05
		证券从业日期	2011-07-01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 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终止基金合同, 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目标是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利率债（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信用债和国债期货。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 ,其中投资于利率债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开放运作期开始前十个工作日至开放运作期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不受此比例限制)。开放运作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运作期与开放运作期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在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主要通过久期配置、类属配置、期限结构配置和个券选择四个层次进行债券的投资管理;在对资金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将比较债券收益率、存款利率和融资成本,判断利差空间,力争通过息差策略提高组合收益;当银行存款投资具有较高投资价值时,本基金将提高银行存款、投资比例。在开放运作期内,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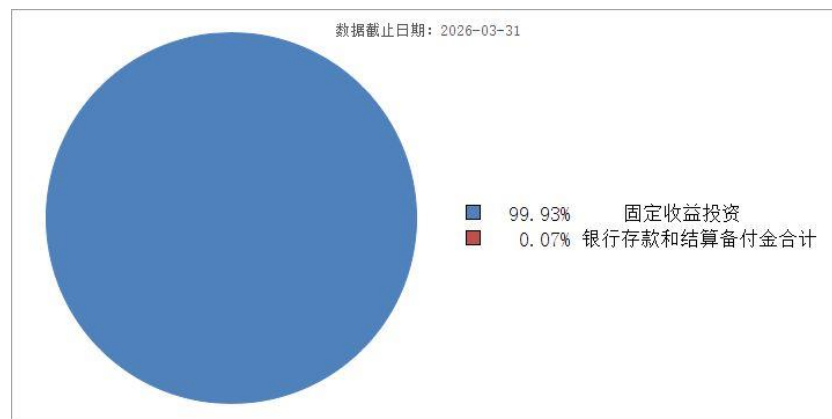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全价指数(1-3年)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 /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 收费)	M < 100 万元	0.06%	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 购的全国社会保障基 金、依法设立的基本养 老保险基金、依法制定 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 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 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 险基金 (包括企业年金 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 划)、可以投资基金的 其他社会保险基金、以 及依法登记、认定的慈 善组织；将来出现的可 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 金、享受税收优惠的个 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 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 养老基金类型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04%	同上
	M ≥ 500 万元	按笔收 取, 100 元/笔	同上
	M < 100 万元	0.6%	其他投资者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4%	同上
	M ≥ 500 万元	按笔收 取, 1000 元/笔	同上
赎回费	0 天 < N ≤ 6 天	1.50%	
	N ≥ 7 天	0.00%	

注：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年费率 0.3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年费率 0.1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年费用金额 45,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年费用金额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 章节。	

注：1.上表中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2.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41%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一般风险和特有风险，一般风险包括投资于证券市场而导致的市场风险、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特定投资标的流动性较差风险、巨额赎回风险、启用摆动定价或侧袋机制等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带来的风险等）、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的管理风险、税收风险等；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包括：1）主要投资于债券市场而面临的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2）本基金采取定期开放方式运作且不上市交易，投资者在封闭期内无法赎回基金份额、首个封闭运作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月15日）少于3个月以及每次开放运作期和封闭运作期的时间及长度不完全一样的风险；3）基金合同直接终止的风险。本基金的具体运作特点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特有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1808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